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在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 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倩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安集微电子科技(上 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 申请文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不 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 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 项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

于终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5)。

特此公告。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九日